

债券代码： 127898.SH /1880231.IB 债券简称：PR 华通 01/18 华通专项债 01

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2021 年度)

发行人：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口路 66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国家开发银行青岛市分行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15 号甲

2022 年 6 月

声明

国家开发银行青岛市分行（以下简称“国开青岛”）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2018年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2021年年度报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材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开青岛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4
一、债券名称	4
二、债券简称及代码	4
三、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4
四、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条款】	4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债权人履职情况	6
一、发行人资信情况	6
二、担保物资信情况	6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
第三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7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7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7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8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0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3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3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3
三、专项账户开立及运作情况	13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14
一、增信机制	14
二、偿债保障措施	14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5
第七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16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7
第九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8
第十章 其他事项	19
一、发行人的对外担保情况	19
二、发行人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19
三、相关当事人	19
四、其他重大事项	19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债券名称

2018年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

二、债券简称及代码

债券简称	代码
PR 华通 01/18 华通专项债 01	127898.SH /1880231.IB

三、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本期债券业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7]331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核准规模为债券面值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

2018年11月2日，发行人成功发行首期3亿元企业债券。

四、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条款】

- 1、发行规模：3亿元
- 2、票面金额：本次债券票面金额100元
- 3、发行价格：6.08%
-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7年固定利率债券
- 5、上市场所：上交所
-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债券，投资者认购的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托管记载
- 7、票面利率：6.08%
- 8、起息日：本期债券自发行日开始计息，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11月5日

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5年每年的11月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11月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1、**计息期间**：2018/11/5-2025/11/5

12、**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第3-7年末逐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3、**担保情况**：无担保

14、**信用级别**：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债项信用等级为AA+

15、**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3亿元，1.17亿元用于11个停车场项目，0.63亿元用于青岛市智能停车一体化平台项目，剩余1.2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目前募集资金已使用2.42亿元

16、**【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国家开发银行青岛市分行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债权人履职情况

一、发行人资信情况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债项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二、担保物资信情况

不涉及。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3 亿元，1.17 亿元用于 11 个停车场项目，0.63 亿元用于青岛市智能停车一体化平台项目，剩余 1.2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目前募集资金已使用 2.42 亿元

第三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永亮

设立日期：2008年6月6日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口路66号

邮政编码：266061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张伟

联系电话：0532-68628087

公司经营范围：现代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资本运营及产融服务；工业园区开发运营；物业管理；重大民生工程建设与运营；国有股权持有与资本运作；国有资产及债权债务重组；企业搬迁改造及土地整理开发；自由房屋租赁；财务顾问和经济咨询业务；经审批的非银行金融服务业项目的运作；经政府批准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以外的其他资产投资与运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一）总体经营情况

截至2021年末，公司资产总计465946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014848.14万元。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14032.1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9036.85万元。

（二）公司业务情况

1、主营业务模式

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制造业务	27.31	23.58	13.66	53.12	23.00	19.66	14.55	57.35
金融业务	5.67	0.80	85.92	11.03	3.33	0.06	98.27	8.30
资本运营	11.72	8.40	28.34	22.81	8.21	5.38	34.42	20.47
其他业务	6.70	4.22	37.12	13.04	5.57	4.28	23.15	13.89
合计	51.40	36.99	28.04	100.00	40.1	29.37	26.75	100.00

2、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消费品制造	制造业务	4.58	3.12	31.86	-10.55	-12.36	1.37
设备制造	制造业务	9.94	8.22	17.27	8.16	9.31	-0.89
船舶制造	制造业务	4.82	4.97	-3.20	82.58	61.89	13.14
塑料板材	制造业务	7.97	7.26	8.88	31.47	32.00	-0.17
金融业务	金融业务	5.67	0.80	85.92	70.27	1,233.33	-12.35
资本运营	资本运营	11.72	8.40	28.34	42.75	56.13	7.07
合计	—	44.70	32.77	—	29.42	30.61	—

报告期内，发行人船舶制造业务较去年同期增加 82.58%，主要是青岛造船厂在手订单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塑料板材业务较去年同期增加 31.47%，主要因为板材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1.95 亿元。

报告期内，发行人金融业务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70.27%，主要是资金业务增加所致，资金业务收入 32,150 万元，较上年同期 21,445 万元增加 10,705 万元，增幅 49.92%。2021 年资金业务投放增加，截至 12 月末日均在贷余额 37.31 亿元，较上年同期 21.66 亿元增加 15.65 亿元，增幅 72.25%。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本运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42.75%，主要是由于海信集团房屋租赁费和品牌使用费的增加所致。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一）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77	13.04	2.51	2,323.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17.32	-100.00
应收票据	5.85	1.26	0.67	767.74
预付款项	8.73	1.87	5.73	52.42
合同资产	0.76	0.16	0.00	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80	1.46	0.00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30.72	6.59	44.33	-30.71
发放贷款及垫款	2.72	0.58	14.77	-81.58
债权投资	4.57	0.98	0.30	1,421.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32.54	-100.00
其他债权投资	0.31	0.07	0.00	1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52	5.91	0.00	1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22	1.76	0.00	100.00
使用权资产	1.40	0.30	0.00	1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0	0.41	0.50	280.30

发生变动的原因：

1. 因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科目期初期末余额变动较大，关于执行新准则调整的影响可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之“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较上期末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采用票据结算规模增加。

3.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增加 52.42%，主要是合并范围变更，新增青岛静态交通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所致。

4. 合同资产：因 2021 年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应收账款调整列报所致。

（二）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付票据	10.46	4.07	5.59	87.00
预收款项	0.20	0.08	6.36	-96.81
合同负债	8.53	3.32	0.25	3,324.05
应付职工薪酬	0.63	0.25	1.02	-38.25
应交税费	1.58	0.62	3.75	-57.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4	4.26	44.17	-75.23
长期借款	10.37	4.04	20.99	-50.57
应付债券	95.50	37.19	54.07	76.61

租赁负债	1.17	0.46	0.00	100.00
长期应付款	11.22	4.37	2.14	422.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7	1.78	6.72	-32.03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1. 应付票据：因公司采用票据结算规模增加，期末应付票据余额大幅增加。
2. 因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对预收款项、合同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期初期末余额变动较大，关于执行新准则调整的影响可参见本报告“第三节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之“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因公司偿还相关债务，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规模均有所下降。
4. 长期应付款：长期应付款包括长期应付款和专项应付款。长期应付款增加主要是公司专项应付款本期增加 90,694.30 万元。专项应付款增加主要原因：（1）“僵尸企业”出清安置费新增 11,268.33 万元。（2）青岛市停车泊位及海尔路银川路区域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新增 67,000 万元，中山路及周边区域停车场一期建设项目新增 14,000 万元。
5. 递延所得税负债：报告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较去年同期下降 32.0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26,837.25 万元。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1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2）003804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用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 2021 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发行人 2019-2021 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资产总计	46,594,646,321.56 ₁₀	43,917,231,551.51	47,096,142,127.38

流动资产总计	21,668,618,625.94	17,737,141,900.72	19,770,756,904.15
负债合计	25,676,491,322.35	23,599,082,030.76	25,798,546,727.85
流动负债合计	13,283,201,776.97	15,106,070,142.33	14,808,145,739.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918,154,999.21	20,318,149,520.75	21,297,595,399.53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主营业务收入	5,140,321,701.90	4,010,413,953.31	2,895,050,293.37
主营业务成本	5,590,913,672.43	4,973,653,114.37	3,978,307,761.79
营业利润	913,273,992.35	1,607,242,936.60	966,186,844.44
利润总额	937,162,627.48	1,600,033,766.86	1,031,410,854.84
净利润	603,685,694.85	1,036,594,206.20	874,850,223.27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133,896.68	2,017,173,963.07	340,924,684.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	-1,117,287,210.46	514,493,548.54	-69,447,946.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058,203.01	-2,597,759,731.62	428,895,288.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904,889.23	-66,508,225.12	700,399,972.73

发行人 2019-2021 年财务主要指标

项目	2021 年度/末	2020 年度/末	2019 年度/末
流动比率	1.63	1.17	1.34
速动比率	1.48	1.07	1.21
资产负债率（%）	55.11 ₁₁	53.74	54.7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68	2.65	1.74
存货周转率（次/年）	2.09	1.72	1.07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11	0.09	0.08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4、应收转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5、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6、总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从短期偿债指标看，2019-2021年，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的变动相一致。总体来看，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从长期偿债指标看，2019-2021年，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4.78%、53.74%和55.11%，表现平稳，该长期负债水平呈现合理态势。

（二）盈利能力情况

2019-2021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为28.95亿元、40.1亿元和51.4亿元，近年来增长迅速。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87485.02万元、103659.42万元和60368.56万元。总体来看，发行人盈利能力较强，可以为偿债提供重要保障。

（三）现金流量分析

2021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11.18亿元，较上年减少原因主要是净利润下降。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11.17亿元，下降原因主要是投资股票价值减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1.53亿元，较上年增长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债务已偿还。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期债券业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7]331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发行人于2018年11月2日成功发行首期3亿元公司债券,票面利率6.08%,公司设立了专门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3亿元,1.17亿元用于11个停车场项目,0.63亿元用于青岛市智能停车一体化平台项目,剩余1.2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目前募集资金已使用2.42亿元。

三、专项账户开立及运作情况

公司已在国家开发银行青岛市分行为本期债券分别开设了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用于接收和存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公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专项账户内进行,不存在违规情况。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一、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采取无担保形式，发行人以良好的经营业绩为本期债券的到期偿还创造基础条件，同时，以具体有效的措施来保障债券投资者到期兑付本息的合法权益。

二、偿债保障措施

- 1、公司稳定的盈利是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偿付的基础。
- 2、募投项目回购协议的签订是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偿付的重要保障。
- 3、发行人优良的资信和较强的融资能力为本期债券按期偿付提供有力的保障。
- 4、债权人（签订债权代理协议）的设立明确了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监督主体。
- 5、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制定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制度保障。
- 6、发行人将在综合融资协调人协助下管理整体债务风险。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无。

第七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无。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第3-7年末逐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后5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经向发行人了解并确认，2021年发行人不存在延迟支付本期公司债券到期利息的情况。

第九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债项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第十章 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的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30.1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9.1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二、发行人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无。

三、相关当事人

无。

四、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青岛市国资委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出具的《关于华通集团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批复》（青国资委〔2022〕18 号），公司名称由“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 亿元”变更为“人民币 50 亿元”。公司已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在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董监高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 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免去邓力总经理、董事职务，任命张伟为董事、总经理	董事、总经理	2020 年 12 月 28 日	2021 年 1 月 18 日
董事	免去陈明东董事长、董事职务，任命王永亮为董事长、董事	董事长、董事	2021 年 6 月 15 日	2021 年 7 月 6 日
董事	聘任王润田、梁波、于健生、王刚为公司外部董事	董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3 月 2 日
监事	马春燕退休	职工监事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尚未变更
高级管理人员	谢彤阳退休	副总经理	2021 年 12 月 30 日	不适用

(此页无正文,为《2018年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21年)》之盖章页)

国家开发银行青岛市分行

2022年6月29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